

湖州市水利局办公室

湖州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第一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的通知》（浙水办监督〔2024〕1 号），经研究，决定开展湖州市 2024 年度第一批水利水电施工资质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三类人员考试”）安全生产现场考试工作，为保障考试工作顺利进行，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

2024 年 4 月 20 日上午，具体时间见准考证。

二、考试地点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地址：杭州市钱塘区二号大街 508 号），具体考场见准考证。

三、准考证打印

准考证由各单位在浙江省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管人员考核管理系统中自行打印，打印网址：<https://zjsl.bosafe.com>，

准考证打印时间：2024年4月13日8:30至4月20日9:00（考前一周）。

四、考场规则

1. 应考人员在考试前15分钟凭准考证和在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公安机关出具的有考生本人照片的户籍证明原件（有公安机关盖章）、临时身份证、护照或社保卡原件）进入考场，将随身携带物品放置在指定位置。凭准考证对号入座，并将准考证、身份证放在桌面左上角，以备查对。未带齐准考证、身份证不得进入考场（驾驶证不得代替使用）。

2. 本次考试采用电脑上机考试方式进行，4月20日上午共安排两场考试（分别为8:45-10:15和10:30-12:00），考生随机分配具体考试时间（见准考证），考试开始30分钟后不得入场，开考60分钟后，才准交卷出场。

3. 应考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考场规则，保持考场安静，独立完成答卷；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如遇机位故障等问题，可举手告知。

4. 有下列行为之一者，以作弊论处：

（1）使用手机、电脑记事本、计算器、智能手表等通讯、计算、信息工具；

（2）携带任何图书、资料、笔记本和稿纸等参加考试；

（3）考试过程中以任何方式在考场内传递、示意有关考试内容信息；

（4）抄袭资料、抄袭别人答案或有意将答案给别人抄袭；

（5）代考、替考、互换考试机位、借上厕所之机作弊等；

- (6) 修改准考证信息参加考试的;
 - (7) 其他影响考试的不正当行为。
 - 5. 考试时间结束, 报考人员立即停止答题, 系统将强制交卷。
 - 6. 考试作弊者取消考试资格, 按《浙江省人事考试应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处理, 并通报本人所在单位。
- 联系人: 湖州市水利局邱庆莉, 0572-2055400。

湖州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4年4月8日